2021年度稷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受住建部门委托行使城市规划方面的监察，城市市政工程设施方面的监察，城市公用事业方面的监察，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监察，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监察，在受委托的范围内以委托行政机关的名义实施行政处罚。

二、绩效目标

管理18条街道，对占用、挖掘、侵害城市道路；损害城市绿地；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；小广告、牛皮癣治理；影响市容市貌等行为进行坚决制止和处理。

三、领导小组成员：

组 长：邓 锋

副 组 长：郑 珑

办 公 室：苏义康

局计财股：王艳霞 曹聪慧

四、措施及计划

1.按照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各级制定的法律法规严格执法，文明执法。

2.加强人员法律法规知识培训， 提升人员素质。

3.工作中，早发现，早制止，早处理。

4.细化城市管理，网格化管理街道。

五、资金筹集情况

县级财政拨款

六、项目绩效开展情况

1、按照上级安排，大力开展：

① 环境综合整治“百日攻坚”行动；

②“两下两进两拆”活动；

③ 拆违治乱活动；

④ 稷王路、大佛路、步行街严管街。

2、加强市容市貌管理，对非机动车辆秩序、户外广告、马路市场、占道挖掘、小广告等行为的整治。

3、对入城口、校园周边、广场周边、重点路段等专人管理，为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环境。

4、加大宣传力度，树立人民城市人民管，管好城市为人民的理念，着力打造宜居、宜业、宜游的稷王文化名城。